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本縣合作式中途班「桃園縣生命之歌關懷協會－飛揚青春學園」轉介就讀簡章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8/5 10:20:00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03年4月1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0025646號函暨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辦理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原則」辦理。
- 二、 貴校103學年度如欲申請個案轉介至桃園縣生命之歌關懷協會－飛揚青春學園，請依簡章規範內容及文件格式，依期程向桃園縣生命之歌關懷協會提出申請轉介。
- 三、 檢附桃園縣生命之歌關懷協會－飛揚青春學園轉介就讀簡章1份。